**第二节 公司的登记管理**

考点1：登记管辖（★）

1、我国的公司登记机关是市场监督管理机关。

2、国务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主管全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工作。

3、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主管本辖区市场主体登记管理工作。

考点2：登记事项和备案事项（★）

1、登记事项

（1）名称；

（2）主体类型；

（3）经营范围；

（4）住所；

（5）注册资本；

（6）法定代表人的姓名；

（7）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的姓名或者名称；

（8）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注意】公司经营范围应当符合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规定，外商投资公司以及外商投资企业直接投资公司的经营范围还应当符合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规定。（2025年新增）

【解释】公司申请住所或者经营场所登记，应当提交住所或者经营场所合法使用证明。公司登记机关简化、免收住所或者经营场所使用证明材料的，应当通过部门间数据共享等方式验证核实申请人申请登记的住所或者经营场所客观存在且公司依法拥有所有权或者使用权。（2025年新增）

2、公司名称

公司只能登记一个名称。

（1）有限责任公司必须在公司名称中标明“有限责任公司”或者“有限公司”字样；

（2）股份有限公司必须在公司名称中标明 “股份有限公司”或者“股份公司”的字样。

3、公司主要类型

公司登记的类型包括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

4、法定代表人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由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或者经理担任，并依法登记。

5、备案事项

下列事项应当向登记机关办理备案:

（1）章程；

（2）经营期限；

（3）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或者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认缴的出资数额；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调整）

①设置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的公司，应当在进行董事备案时标明相关董事担任审计委员会成员的信息。

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公司法》第178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公司应当依法及时解除其职务，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原则上不得超过30日，并应当自解除其职务之日起30日内依法向登记机关办理备案。

（5）公司登记联络员；（2025年调整）

①公司设立登记时应当依法对登记联络员进行备案，提供登记联络员的电话号码、电子邮箱等常用联系方式，委托登记联络员负责公司与公司登记机关之间的联络工作，确保有效沟通。

②登记联络员可以由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员工等人员担任。

③登记联络员变更的，公司应当自变更之日起30日内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备案。

（6）公司受益所有人相关信息；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例-多选题】根据公司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各项中，属于公司登记事项的有（ ）。

A.注册资本

B.经营期限

C.经营范围

D.公司章程

答案：AC

解析：登记事项：

（1）名称；（2）主体类型；

（3）经营范围；（选项C）

（4）住所；

（5）注册资本；（选项A）

（6）法定代表人的姓名；

（7）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的姓名或者名称；

（8）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考点3：登记规范（★★）

1、 设立登记

（1）实名登记要求

公司实行实名登记。申请人应当配合登记机关通过实名认证系统，采用人脸识别等方式，对法定代表人、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份有限责任公司发起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实名验证。

【注意】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等被依法限制人身自由，无法通过实名认证系统、本人现场办理或者提交公证文件等方式核验身份信息的，可以按照相关国家机关允许的方式进行实名验证。（2025年新增）

（2）提交的材料

①申请书；

②申请人主体资格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③住所相关文件；

④公司章程；

⑤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文件和自然人身份证明；

⑥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规定提交的其他材料。

【注意】申请人应当对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有效性负责。

（3）公司登记的代理

申请人可以委托中介机构或者其他自然人代其办理公司登记、备案。

【注意】中介机构明知或者应当知道申请人提交虚假材料或者采取其他欺诈手段隐瞒重要事实进行公司登记，仍接受委托代为办理，或者协助其进行虚假登记的，由公司登记机关没收违法所得，处10万元以下的罚款。（2025年新增）

（4）登记机关的形式审查义务

登记机关应当对申请材料进行形式审查。

①对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确认并当场登记。不能当场登记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予以登记；情形复杂的，经登记机关负责人批准，可以再延长3个工作日。

②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登记机关应当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材料。

【注意】登记申请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可能危害国家安全、社会公共利益的，登记机关不予登记并说明理由。

【注意】公司申请登记或者备案的事项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登记机关不予办理设立登记或者相关事项的变更登记及备案:（2025年新增）

①公司名称不符合企业名称登记管理相关规定的;

②公司注册资本、股东出资期限及出资额明显异常且拒不调整的;

③经营范围中属于在登记前依法须经批准的许可经营项目，未获得批准的;

④涉及虚假登记的直接责任人自登记被撤销之日起3年内再次申请登记的;

⑤可能危害国家安全、社会公共利益的;

⑥其他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情形。

【解释】有证据证明申请人明显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通过变更法定代表人、股东、注册资本或者注销公司等方式，恶意转移财产、逃避债务或者规避行政处罚，可能危害社会公共利益的，公司登记机关依法不予办理相关登记或者备案，已经办理的予以撤销。（2025年新增）

（5）营业执照

①公司营业执照签发日期为公司成立的日期。

②营业执照分为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③电子营业执照与纸质营业执照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公司可以凭电子营业执照开展经营活动。

④营业执照样式、电子营业执照标准由国务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统一制定。

（6）公司分支机构的登记

公司设立分支机构，应当向分支机构所在地的登记机关申请登记。

【例-多选题】下列关于公司设立登记的说法中，正确的有（ ）。

A.电子营业执照与纸质营业执照有同等法律效力

B.营业执照的签发日期为公司的成立日期

C.营业执照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D.设立分支机构，应当向总公司所在地的登记机关申请登记

答案：ABC

解析：公司设立分支机构，应当向分支机构所在地的登记机关申请登记。因此选项D错误。

【例-单选题】张某、马某、孙某拟设立甲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5月9日共同制定了公司章程，并于2019年6月14日向公司登记机关提出设立申请。公司登记机关于2019年6月26日签发营业执照。张某等股东于2019年7月2日取回了营业执照。甲有限责任公司的成立日期为（ ）。

A.2019年5月9日

B.2019年7月2日

C.2019年6月26日

D.2019年6月14日

答案：C

解析：公司营业执照的签发日期为公司成立日期。

【例-单选题】根据公司法律制度的规定，有限责任公司的成立日期为（ ）。

A.公司登记机关受理设立申请之日

B.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签发之日

C.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领取之日

D.公司股东缴足出资之日

答案：B

解析：依法设立的公司，由公司登记机关发给《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营业执照签发日期为公司成立的日期。

2、变更登记

公司变更登记事项，应当自作出变更决议、决定或者法定变更事项发生之日起30日内向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3、歇业登记

因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等原因造成经营困难的，公司可以自主决定在一定时期内歇业，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1）公司应当在歇业前向登记机关办理备案。

（2）公司歇业的期限最长不得超过3年。

（3）公司在歇业期间开展经营活动的，视为恢复营业，公司应当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

（4）公司歇业期间，可以以法律文书送达地址代替住所或者主要经营场所。

（5）公司办理歇业备案的，公司登记机关应当将相关信息及时共享至税务、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部门，推动高效办理歇业备案涉及的其他事项。（2025年新增）

4、注销登记

公司因解散、被宣告破产或者其他法定事由需要终止的，应当依法向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经登记机关注销登记，公司终止。

（1）公司注销登记前应当清算，清算组应当自成立之日起10日内将清算组成员、清算组负责人名单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

（2）清算组应当自清算结束之日起30日内向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

【注意】市场主体申请注销登记前，应当依法办理分支机构注销登记。

【注意】公司股东死亡、注销或者被撤销，导致公司无法办理注销登记的，可以由该股东股权的全体合法继受主体或者该股东的全体投资人代为依法办理注销登记相关事项，并在注销决议上说明代为办理注销登记的相关情况。（2025年新增）